

南澳办事处2025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信息表

指标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执行率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成果（图片）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项目合计（3个）		348.52	100.00%	/	/	/
1	南澳办事处居家养老服务费用项目	55.8	100.00%	<p>1. 基本情况：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第二次修订）的通知》（深民函〔2010〕648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户籍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如下：（1）60岁以上享受低保且生活不能自理（介护）的老人，按人均5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2）60岁以上非低保对象但生活不能自理（介护）的老人，按人均3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3）60岁以上“三无”老人、低保老人、重点优抚老人按人均3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p> <p>2. 支出内容：为辖区户籍60岁以上不能自理（介护）的老人及60岁以上“三无”、低保、重点优抚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p> <p>3. 执行情况：项目分配金额55.8万元，实际支出55.8万元，执行率为100%。</p> <p>4.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居家养老服务人数指标155人，实际完成155人。</p>		姓名：龚蓉， 电话：0755-84317726
2	南澳办事处高龄老人津贴项目	191	100.00%	<p>1. 基本情况：根据《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深民规〔2020〕3号）《深圳市民政局关于调整高龄老人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深民规〔2019〕2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户籍老年人发放高龄老人津贴，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发放标准：70至79周岁每人每月200元；80至89周岁每人每月300元；90至99周岁每人每月500元；100周岁以上每人每月1000元。</p> <p>2. 支出内容：为辖区户籍年龄在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p> <p>3. 执行情况：项目分配金额191万元，实际支出191万元，执行率为100%。</p> <p>4.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指标580人，实际完成633人。</p>	/	姓名：黄家满， 电话：0755-84317726
3	南澳办事处残疾人特殊困难救济补助	101.72	100.00%	<p>1. 基本情况：根据《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深民规〔2023〕1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户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生活补贴。发放标准：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1）符合条件的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中的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400元。（2）符合条件的支出型困难家庭中的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2.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452元。</p> <p>2. 支出内容：为辖区户籍符合条件特殊困难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生活补贴。</p> <p>3. 执行情况：项目分配金额101.72万元，实际支出101.72万元，执行率为100%。</p> <p>4.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残疾人特殊困难救济补助人数指标194人，实际完成194人。</p>	/	姓名：高焕珍， 电话：0755-84401225
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						
项目合计（1个）		0.5	100.00%	/	/	/
4	南澳办事处西涌社区长者服务站适老设备	0.5	100.00%	<p>1. 基本情况：根据《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 深圳市民政局印发〈关于开展“党建+”智慧养老社区试点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开展“党建+”智慧养老社区试点建设配置养老服务设备，提升辖区养老服务水平。</p> <p>2. 支出内容：为西涌社区长者服务站购置太赫兹康养仪2台，用于服务辖区老年人。</p> <p>3. 执行情况：项目分配金额0.5万元，实际支出0.5万元，执行率为100%。</p> <p>4.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配置养老服务设备数量指标≥1台，实际完成2台。</p>		姓名：龚蓉， 电话：0755-84317726